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中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告知函》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解释。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告知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关于请做好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宜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